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简称:南岭民爆

股票代码:002096

成宗(16):002076 收购人名称: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 319 号金谷大厦 1101 通讯地址:长沙市迎宾路 238 号军工大厦 9 楼

签署日期:2020年1月

签署日期:2020年1月收购人声明一、本报告书摘要系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在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在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摘要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收购是指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将湖南新天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导致收购人间接取得湖南新天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导致收购人间接取得湖南新天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去发生变更。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 五、本次收购涉及的相关事项已经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 湘国资产权[2019]172号文件批复决策。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 收购已触发收购人的要约收购义务,收购人需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豁

免相应的要约收购义务。 六、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摘要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摘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在本报告书摘要中, 附		第一 节释义 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南岭民爆、公司、上市公司	指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湘科集团	指	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国资委	指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天地集团	指	湖南新天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摘要、收购报告书摘 要	指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本次收购、本次无偿划转	指	湖南省国资委将新天地集团 10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湘科集团,导致湘科集团间接取得新天地集团间接持有的降岭民爆 64.92%的股份。
《无偿划转协议》	指	《湖南新天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 本报告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人所致。

第二节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	以情况	
企业名称	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 319 号金谷大厦 1101	
法定代表人	金银国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MA4QK1JK4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6月19日	
营业期限	2019年6月1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军工产品,军民两用新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的 开发研究与其科技,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中介及证券,金融,期货);对下 属企业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湖南省国资委、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长沙市迎宾路 238 号军工大厦 9 楼	
联系方式	0731-88936007	
一 11左11左 1 七次11	1.肌无 空际较别 1. 建油	

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一)收购人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90%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

(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湘科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湖南省国资湖南省国资委的基本信息如下: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湖南省长沙市五一大道 351 号省政府二院二办公楼 0731-82213520

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湘科集团实际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其主营业务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1 湖南省兵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 24,716 8,711 盘式电机、变压器油泵的生产、销售 2 湖南兵器跃进机电有限公司 8,605.29 汽车配件的科研、生产和销 3 湖南兵器建华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电器理论研究、电器产品开 5,000 发生产、实验研究和技术服 湖南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809.86 军工产品的研制、生产 3,730 军品维修备件的生产、销售 3,451.96 轻武器科学研究、生产和销 湖南兵器轻武器研究所有限责任。 国际劳务合作、国际贸易和 3,000 国内贸易、对外经济援助业 湖南国际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三、收购人主营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湘科集团的主营业务为企业自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军工产品、军民两用新技、新材料、新能源的开发研究与其科技、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中介及证券、金

术、新材料、新能源的开发研究与其科技、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中介及证券、金融、期货);对下属企业的管理。 湘科集团下属子公司湖南省兵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枪、炮、弹、引信、军工电子的科研与生产。是全国涉及军品领城最多、产业链最完整的地方军工集团之一,产品广泛列装部队及公安,参与了国庆阅兵、奥运安保、亚丁湾护航、朱日和军演、国际维和、处理突发事件等重大行动。湖南省兵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形成了枪械系统、榴弹发射器系统、迫击炮系统、警用装备、特种弹药五大系列,服务对象由单纯的陆军拓宽到海军、空军、火箭军、武警部队诸兵种及公安部门、无由市场由国内拓展到亚非拉多个国家;民品主要研制生产军民用航空摩擦片、MV系列立式数控加工中心、YQ系列高端精品猎枪、起重用盘式电机、高铁用变压冷却油泵以及提供军民电子电器检测与服务等,是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地方军工集团之一。

团之一。 湘科集团成立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 暂无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数据,目前其股 东尚未出资, 湘科集团亦无实质性的经营活动。其控股股东为湖南省国资委, 也无 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数据。湘科集团旗下唯一的一级子公司为湖南省兵器工业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由湖南省国资委 2019 年 12 月 11 日无偿划转至其名下。湖南省兵

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三年财务状况数据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万元)	211,225.29	228,740.45	236,877.50	
负债(万元)	112,483.64	120,052.59	119,824.57	
有者权益(万元)	98,741.65	108,687.86	1,170,529,301.08	
产负债率(%)	53.25	52.48	50.59	
项目	2018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业收入(万元)	122,411.58	105,414.25	100,576.14	
业成本(万元)	87,138.43	7,4747.71	70,425.98	
利润(万元)	3,531.34	3,179.10	2,592.52	
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万元)	7,095.56	-2,383.32	10,156.65	
资产收益率(%)	3.40	2.82	2.2	
注・1.2016年-20	18 年财务数据已经分	上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诵合伙)长沙	

分所审计,上表中的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2、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3、净资产收益率 = 当期净利润 / [(期初净资产 + 期末净资产)/2] 四、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受到处罚和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湘科集团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 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

五、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湘科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 永久居留权
金银国	党委书记、董事长	中国	长沙	无
喻明尧	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长沙	无
陈纪明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中国	长沙	无
贾永福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长沙	无
聂诚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长沙	无
吳元坤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长沙	无
奉明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长沙	无
唐志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长沙	无
姚广平	监事会主席	中国	长沙	无
王小萃	监事	中国	长沙	无
朱红波	监事	中国	长沙	无
谢玮琳	监事	中国	长沙	无
郑立民	工会主席候选人	中国	长沙	无
孟建新	总法律顾问	中国	长沙	无
孙根石	董事会秘书	中国	长沙	无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前述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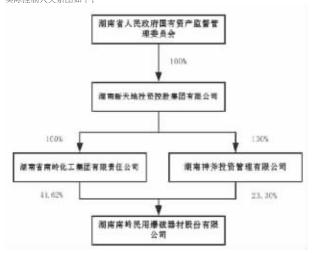
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 六、收购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

不以购分化學。 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湘科集团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所 控制的权益达到或超过 5%的情况。 第三节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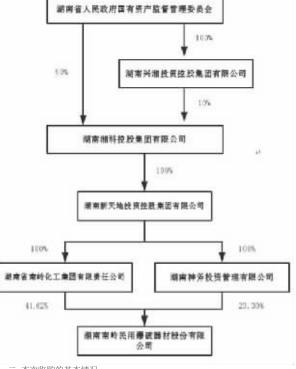
一、收购目的本次收购是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省属国有资本市局结构调整和企业整合的决策部署,以湘科集团为主体,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方式将新天地集团与湖南省兵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整合至湘科集团,以进一步优化企业资源配置,提高市场竞争力。二、本次收购已经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2019 年 11 月 28 日,湖南省国资委印发《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湖南省兵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新天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通知》(湘国资产权[2019] 172 号),同意将湖南省国资委持有的湖南省兵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和新天地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 年 12 月 6 日,湘科集团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接收从湖南省国资委无偿划出的新天地集团 100%股权。2019 年 12 月 3 日,湖南省国资委与湘科集团签订了《无偿划转协议》,约定湖南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新天地集团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湘科集团。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收到该协议。

南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新大地集团 100%股权无偿划转全湘料集团。公司士 2020 年 1 月 3 日收到该协议。 三、本次收购尚需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湘科集团尚需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湘科集团因本次无偿划转触发向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发出要约收购的义务。 四、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持或处置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处置南岭民爆股份的计划,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南岭民爆股份的计划。若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南岭民爆股份的计划。若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南岭民爆股份,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收购方式

一、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本次收购前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收购前,湘科集团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南岭民爆股份。新天地集团通过湖南 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合计持有南岭民 爆241,038,812 股股票。合计控制南岭民爆64.92%的股权。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 实际控制人关系图如下:



(二)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收购实施完成后,湘科集团将持有新天地集团 100%的股权;新天地集团持 有南岭民爆股份数量及比例未发生变化;湘科集团成为南岭民爆间接控股股东,间 接持有南岭民爆 64.92%的股份。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系图如下:



二、本次收购的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湖南省兵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新天地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通知)(湘国资产权[2019]172号),本次收购系 收购人通过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的方式受让湖南省国资委持有的新天地集团 100%股 权,从而间接收购新天地集团间接持有的南岭民爆 241,038,812 股股份,占南岭民爆

及,外間间接收納利人尼来回回取到日日即四十日 2017年 2017年

1、宣者工件 划出方分湖南省国资委;划人方为湘科集团。 2、无偿划转的标的 无偿划转的标的为湖南省国资委持有的新天地集团 100%股权。

3、划转基准日 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划转基准日。 4、股份对价

4、股份对价 本次划转为无偿划转,湘科集团无需向湖南省国资委就本次划转支付价款。 5、职工安置 被划转企业没有职工分流工作任务。 四、本次划转股权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新天地集团的100%股权不存在设置任何质押等 担保物权及其他权利受限制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司法冻结、扣押以及可能引致诉讼

或潜在纠纷的情形,股权权属真实、合法、完整。本次划转涉及的新天地集团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241,038,812股股份不存在设置任何质押等担保物权及其他权利受限制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司法冻结、扣押以及可能引致诉讼或潜在纠纷的情形,股权权服务的人并、会数

权属真实、合法、完整。 第五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收购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收购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摘要内容产生误解收购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3 日 收购人: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金银国) 2020 年 1 月 3 日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潭柘寺景区、 戒台寺景区、妙峰山景区经营权及转让全部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增展表表现。 产的转让价格为 2,400 万元; s.l. 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

3、负责人: 邰喜国 4、成立日期: 1998年3月20日 5、注册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戒台风景区管理处院内 6、经营范围,旅游开发服务; 生产销售旅游产品,旅游纪念品, 花木; 销售工艺美术 品; 停车场收费; 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食品以 及依法须给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 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十一世:ノベレグロコンロ		
财务指标	2019年5月31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总资产	323,436,536.43	316,753,092.98
总负债	383,884.73	1,695,252.32
净资产	323,052,651.70	315,057,840.66
经营业绩	2019年 1-5 月 (未经审计)	2018年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174,470.44	64,461,534.99
净利润	7,994,811.04	20,470,16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519.66	469,765.03

全路市场产生的现金流量单额 ——94.519.60 469.765.03 (二)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或合景区分公司 1、公司名称: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或合景区分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8023418195 3、负责人:史广学 4、成立日期:1999 年 3 月 29 日 5、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水闸北路 21 号南村 1101 房间 6、经营范围:旅游开发,服务;停车场收费;销售旅游纪念品、花木、香、百货、工艺美术品。 徐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营活动。) 7、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 财务指标 64,884,088.7 64,467,021.4 -46,805,004.6 经营业绩

4.222.469. 7.443.286.6 -15,558,724.9859,562.3 89,562.37 89,562.37 89,562.37 89,562.37 89,562.37 89,562.37 89,47 89,562.37 89,47 8

3、负责人;赵国立 4、成立日期;1998年3月20日 5、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妙峰山镇涧沟村村北 6、经营范围,旅游开发服务;销售工艺美术品;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生产 销售旅游产品、花木;代理旅客平安保险;销售食品;餐饮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 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 管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财务情况: 单位,从早年平

财务指标 经营业绩 (四)北京潭柘嘉福宾舍饭店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746716881G 3.负责人: 祁喜国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5.营业期限:2012 年 8 月 20 日至 2062 年 8 月 19 日 6.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风景区内 7.经营范围:中餐:住宿;零售酒,茶,卷烟,雪茄烟;会议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 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 b;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平位:人民用兀		
财务指标	2019年5月31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总资产	15,355,189.82	15,484,960.18
总负债	15,940,976.71	16,048,942.62
净资产	-585,786.89	-563,982.44
经营业绩	2019年 1-5 月 (未经审计)	2018年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88,223.59	5,077,516.94
净利润	-21,804.45	-2,554,97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83.11	-103,491.24

9、北京潭格嘉福成市棚 ——18.48.11 ——18.48.11 ——18.49.14 9、北京潭格嘉福层金饭店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其他事项说明 —— 在关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旅结等司法措施。公司不存在为 4 家标的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标的公司理财的情况。

方: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 1、门头沟区旅游事业管理局(甲方前身)与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前身)分别于1997年9月15日、1998年2月11日就"两山两寺"(潭柘寺, 表令 寺、妙峰山, 灵山)风景区经营管理权签署了《承包经营合同》及《《承包经营合同》 分充协议》,承包经营期限自1994年6月1日开始至2019年5月31日,共计25年期限

充协议》,承包经营期限自1994年6月1日开始至2017年3月3日1八八五十八八五日9。
2、门头沟区旅游发展委员会(甲方前身)与乙方签署了《关于潭、戒两寺退市相关事宜的协议》,根据该协议的约定,自2019年6月1日起,由甲方全面管理潭柘寺、戒台寺、妙峰山。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具体约定如下: (一)接收范围 1、自2019年6月1日起、乙方将潭柘寺景区、戒台寺景区、妙峰山景区的承包经营权归还给甲方。乙方及乙方各分,子公司等关联方不再参与前述景区的任何经营活动,且不得再以前述景区的名义从事任何活动。 2、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0日内、乙方应为理完毕4家标的公司的注销或名称变更手续、不得以任何形式继续使用与潭柘寺、戒台寺、妙峰山景区及嘉福宾舍饭店相关的一切名称。 3、妙峰山景区分公司拥有2个注册商标、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0日内无偿

98. 小野以口門此本、继续使用台運帕等、報音等、炒聯山景区及嘉福宾舍饭店相关的一切名称。
3. 炒擊山景区分公司拥有2个注册商标、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0日内无偿办理转让前述商标至甲方名下的相关手续。
4. 乙方应将4家标的公司截止2019年5月31日的全部资产向甲方进行交接。5. 甲乙双方确认,自2019年6月1日起4家标的公司现有工作劳动关系人员、由申方或申方指定的第三方接管自2011年5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止(以下简称"该承包经营期")的相关法律责任及产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对应年限工龄的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费用)由乙方自行库担,如甲方因该承包经营期内乙方与员工之间的劳动相关争议承担了相应的法律责任,产生的费用等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乙方在该承包经营期内对外签署的合同、相关权利义务及债权债务均由乙方自行年担,甲万不承担任何责任。双方确认。乙方尚未履行实毕的合同有未结款项共计1,881,713.24元、乙方应按约定向合同相对方结清全部款项。6. 本协议签订后如发现有本次移交未涉及到的相关有形无形资产、债权债务等遗留事项、双方按照承包经营期内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的原则处理,乙方对后续事项的办理负有必要的协助、配合义务。

(二)榜文以用约定 1,资产转让费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最终确定:甲方以 2,400 万元的价格受让乙方在承包经营 期间单独投资项目的全部资产。 (2)资产转让费 2,400 万元由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主体按照以下方式支付:本协议约 定的乙方移交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一次性支付。 2.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费用

(2)资产转让费 2.400 万元由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主体按照以下方式支付:本协议约定的乙方移交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一次性支付。
2.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费用
在前述资产转让费用 2.400 万元以外,双方一致确认,在乙方承包经营期内发生的人员,土地占用,租赁费等相关费用共计 4.639,555 元应由乙方承担。
五.涉及转让资产的其他安排
自 2019 年 6 月 1 日起,4 家标的公司现有工作劳动关系人员、由区文化和旅游局或其指定第二方接管。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六.归还景区经营权及转让全部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影响根据中央统战部。国家宗教是 国家文改委 国家文的局等十部委联合于2012 年 10 月下发的《关于处理涉及佛教寺庙、道教官观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要求各地方不得将宗教活动场所作为企业资产上市、公司同意并积极配合北京市门头沟区政府依好灌枯寺,或合学退市事宜。
本次交易预计将导致公司 2019 年税前利润减少 3,500 万元,具体影响金额以经审公司接下被要数数准。公安部、国的专业、发生营权及转让全部资产,有利于公司提高管理效率、节约成本费用、减少经营风险。公司将依托现有团队、结合公司在影和文化领域的品牌及添量优势,积极向多影视业务深度结合的旅游文化方向进行学试和拓展,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公司行业竞争力。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意知
独立董事意知
独立董事意知
本次归还景区经营权及转让全部资产,有利于公司提高管理效率、节约成本费用、减少经营风险。公司本次归还景区经营权及转让全部资产,通行企业资产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交易定价容观公允、董事会对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归还潭柘寺景区、戒台寺景区、水岭山景区经营权及转让全部资产的独立意见:
4、《潜柘寺、戒台寺、炒岭山景区经营权及转让全部资产的独立意见:

方、短立量サステラルでは、 产的独立意见; 4、《潭柘寺、戒台寺、妙峰山交接协议书》。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重 事 会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异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和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增加临时提案;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 2020 年 1 月 3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同体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1号北京文化产业园C楼公司 总部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 (三)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

(三)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版东大会来取现物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集人: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陶蓉女士。 (六)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会议出席人员 1 参加本次会议知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出8人。代表股份

(七)会议出席人员 1. 参加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8人,代表股份 221,39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715,900,255股的30.9258%,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 东及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109,030,7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9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6人,代表股份112,367,0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959%;通过现场 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6人,代表股份1,237,582股,占公司总股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董事、董事和尚述是任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1.00、审议《关于聘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审议和表决情况,同章 221 350 200 股 占出度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47,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 份的 0.0215%。

其中,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不含 5%,下同)的中小投资者对该提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9,9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弃权 47,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47,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8462%。

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8462%。 表决结果:该提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阳、周洁茹、刘金妮(实习律师)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 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 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8春变女性

四、备查文件
1.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

*02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02 证券代码:000802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 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参与表决董事8名。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认真审议、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签署 < 潭柘寺、戒台寺、妙峰山交接协议书 >》的议案

根据中央统战部、国家宗教局、公安部、国家发改委、国家文物局等十部委联合 于 2012 年 10 月下发的《关于处理涉及佛教寺庙、道教宫观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 要求各地方不得将宗教活动场所作为企业资产上市,公司同意并积极配合北京市 门头沟区政府做好潭柘寺、戒台寺退市事宜。

现同意公司与北京市门头沟区文化和旅游局签署《潭柘寺、戒台寺、妙峰山交 接协议书》,公司将潭柘寺景区、戒台寺景区、妙峰山景区经营权归还北京市门头沟 区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区文化和旅游局"),并将3家景区分公司及公司全资

子公司北京潭柘嘉福宾舍饭店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人员等移交区文化和旅游局或 其指定第三方。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区文化和旅游局以 2,400 万元的价格受让公 司在承包经营期间单独投资项目的全部资产。

公司目前已转型影视文化行业,本次根据政府部门要求归还景区经营权及转 让全部资产,有利于公司提高管理效率,节约成本费用,减少经营风险。公司将依托 合的旅游文化方向进行尝试和拓展,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公司行业 竞争力(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告《关于归还潭柘寺景区、戒台寺景区、妙峰山景 区经营权及转让全部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事项进 展情况,进行持续披露。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表决情况:此议案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三、备杳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802 公告编号:2020-003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于 2020年1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三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会议 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签署 < 潭柘寺、戒台寺、妙峰山交接协议书 > 》的议案 根据中央统战部、国家宗教局、公安部、国家发改委、国家文物局等十部委联合 于 2012 年 10 月下发的《关于处理涉及佛教寺庙、道教宫观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要求各地方不得将宗教活动场所作为企业资产上市,公司同意并积极配合北京市

门头沟区政府做好潭柘寺、戒台寺退市事宜。 现同意公司与北京市门头沟区文化和旅游局签署《潭柘寺、戒台寺、妙峰山交 接协议书》、公司将潭柘寺景区、戒台寺景区、妙峰山景区经营权归还北京市门头沟 区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区文化和旅游局"),并将3家景区分公司及公司全资 子公司北京潭柘嘉福宾舍饭店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人员等移交区文化和旅游局或

其指定第三方。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区文化和旅游局以 2,400 万元的价格受让公

司在承包经营期间单独投资项目的全部资产 公司目前已转型影视文化行业,本次根据政府部门要求归还景区经营权及转 让全部资产,有利于公司提高管理效率,节约成本费用,减少经营风险。公司将依托 现有团队,结合公司在影视文化领域的品牌及流量优势,积极向与影视业务深度结 合的旅游文化方向进行尝试和拓展,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公司行业竞争力(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告《关于归还潭柘寺景区、戒台寺景区、妙峰山景 区经营权及转让全部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事项进 展情况,进行持续披露。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表决情况:此议案 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